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

二、收入决算表……4

三、支出决算表……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6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五、其他说明……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以下简称“中国社科大”）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以下简称“中国社科院”）主办、主管，是以新型科教融合为办学特色、以拔尖创新本科人才培养为基础、以高水平研究生培养为主体的研究型文科大学。秉承中国社科院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阵地、为党中央和国家决策服务的思想库、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最高学术机构和全国哲学社会科学综合研究中心三大定位，中国社科大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坚持政治建校、科教融合兴校、学科专业强校、师资队伍壮校。

2017 年 5 月，经党中央同意、教育部批准，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为基础，整合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本科教育及部分研究生教育资源创办中国社科大，并于当年开始招收本科生。

中国社科大研究生教育发端于20世纪50年代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研究生培养。1978 年，经党中央批准，中国社科院成立研究生院，系改革开放以来最早成立的研究生院之一。经过多年高质量建设，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形成了“按所设系、分片教学、集中办院、统一管理”的办学模式，为国家现代化建设培养了一大批高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高级专门人才，成为国内一流哲学社会科学人才培养基地，产生了良好

的社会影响。

中国社科大设有房山良乡、朝阳望京两个校区。学校现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19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20 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135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143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14 个；本科招生专业 19 个。

二、机构设置

自中国社科大成立以来，以新型科教融合为引领加快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注重夯实本科人才培养基础性地位，把立德树人融入学生成长全过程、各环节。院所结合、共建共管，组建了马克思主义学院、文学院、外国语学院、哲学院、历史学院、经济学院、商学院、应用经济学院、法学院、政府管理学院、社会与民族学院、新闻传播学院、国际政治经济学院 13 个新型科教融合学院，另有教学单位 4 个。学校设有党政职能管理部门 19 个、教辅部门 3 个。

面向未来，在中国社科院“举全院之力办好社科大”的战略部署下，中国社科大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笃学、慎思、明辨、尚行”校训，扎根中国大地，走“高起点、高质量、小规模”的办学之路，为党和国家的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培养顶尖研究型人才，努力建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流文科大学。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86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99.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133.9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25,652.50	五、教育支出	36	58,168.9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8,091.8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399.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72.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9.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549.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8,672.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143.35	结余分配	59	1,183.7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863.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701.16
	30			61	
总计	31	85,556.88	总计	62	85,556.8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549.96	42,363.72	133.94	25,652.50			3,399.81
205	教育支出	61,518.07	33,060.26	133.94	25,001.06			3,322.81
20502	普通教育	60,019.07	31,561.26	133.94	25,001.06			3,322.81
2050205	高等教育	60,019.07	31,561.26	133.94	25,001.06			3,322.81
20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499.00	1,499.00					
2059802	高等教育	1,499.00	1,49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606.43	6,955.00		651.43			
20606	社会科学	7,606.43	6,955.00		651.43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6,955.00	6,955.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651.43			65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4.38	1,487.38					77.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7.00						77.0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77.00						7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7.38	1,487.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4.80	1,024.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2.58	462.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1.08	861.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1.08	861.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4.36	424.36					
2210202	提租补贴	90.64	90.64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08	346.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672.01	48,758.55	19,900.81	12.65		
205	教育支出	58,168.91	46,054.46	12,101.80	12.65		
20502	普通教育	56,964.34	46,054.46	10,897.22	12.65		
2050205	高等教育	56,964.34	46,054.46	10,897.22	12.65		
20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204.58		1,204.58			
2059802	高等教育	1,204.58		1,204.5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91.89	292.89	7,799.01			
20606	社会科学	8,091.89	292.89	7,799.01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7,390.32		7,390.32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292.89	292.89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408.69		40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2.12	1,572.1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95	32.95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32.95	3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9.17	1,53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4.80	1,024.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37	514.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9.08	83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9.08	83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4.36	424.36				
2210202	提租补贴	68.64	68.64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08	346.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374.87	26,765.62	15,609.25
205	教育支出	32,606.28	24,387.36	8,218.92
20502	普通教育	32,606.28	24,387.36	8,218.92
2050205	高等教育	32,606.28	24,387.36	8,218.9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390.32		7,390.32
20606	社会科学	7,390.32		7,390.32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7,390.32		7,39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9.17	1,539.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9.17	1,539.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4.80	1,024.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37	514.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9.08	83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9.08	83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4.36	424.36	
2210202	提租补贴	68.64	68.64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08	346.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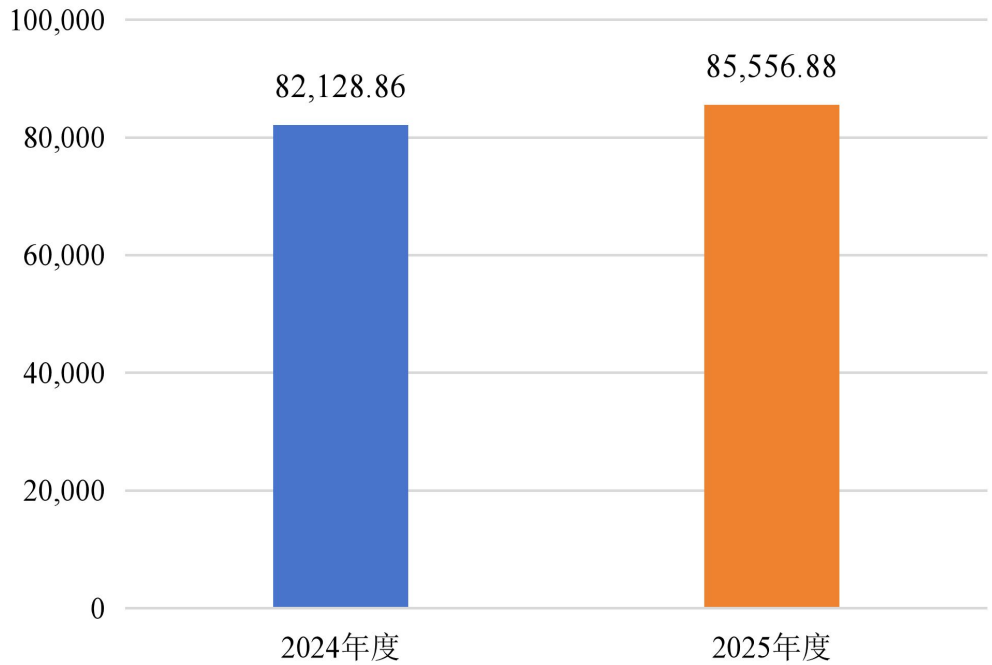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5,556.8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28.02 万元，增长 4.2%。主要是教育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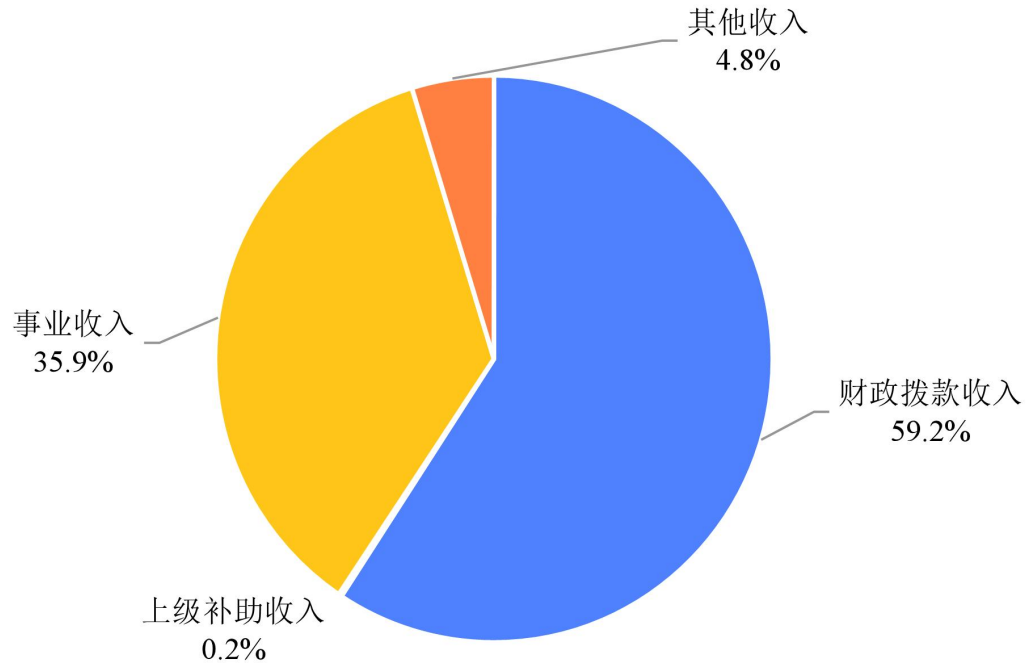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71,549.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363.72 万元，占 59.2%；上级补助收入 133.94 万元，占 0.2%；事业收入 25,652.5 万元，占 35.9%；其他收入 3,399.81 万元，占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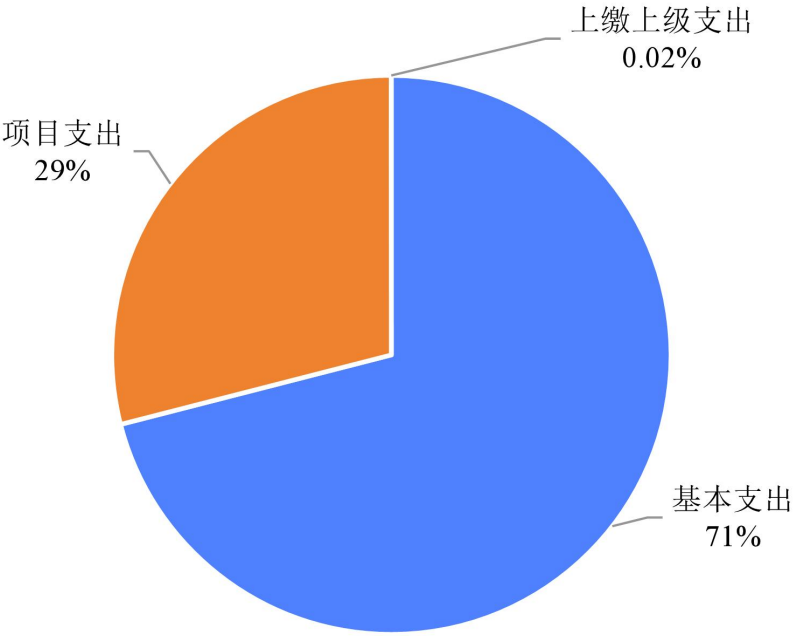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68,672.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758.55 万元，占 71%；项目支出 19,900.81 万元，占 29%；上缴上级支出 12.65 万元，占 0.02%。

图3：支出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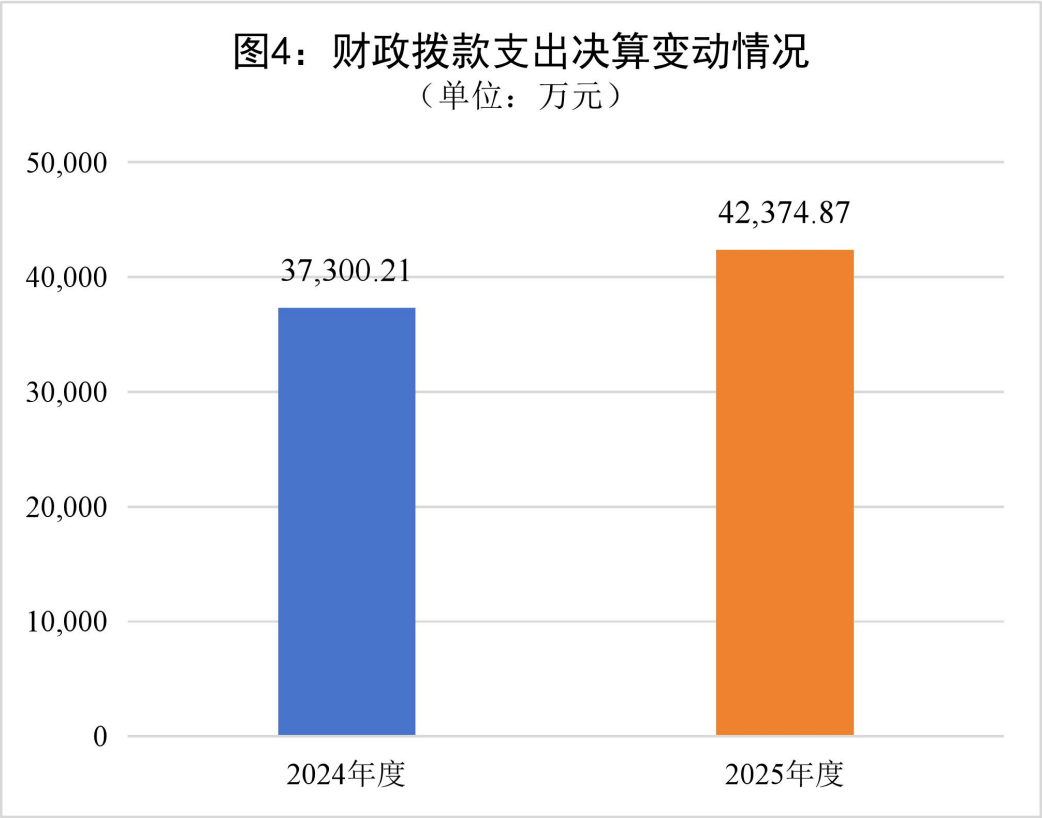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的要求，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高等教育等重点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50205 高等教育支出规模较大，2025 年度决算数为 32,606.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6.9%，主要用于高等教育专项支出，比 2024 年度增加 4,276.16 万元，增长 15.1%，主要原因是有关人员数量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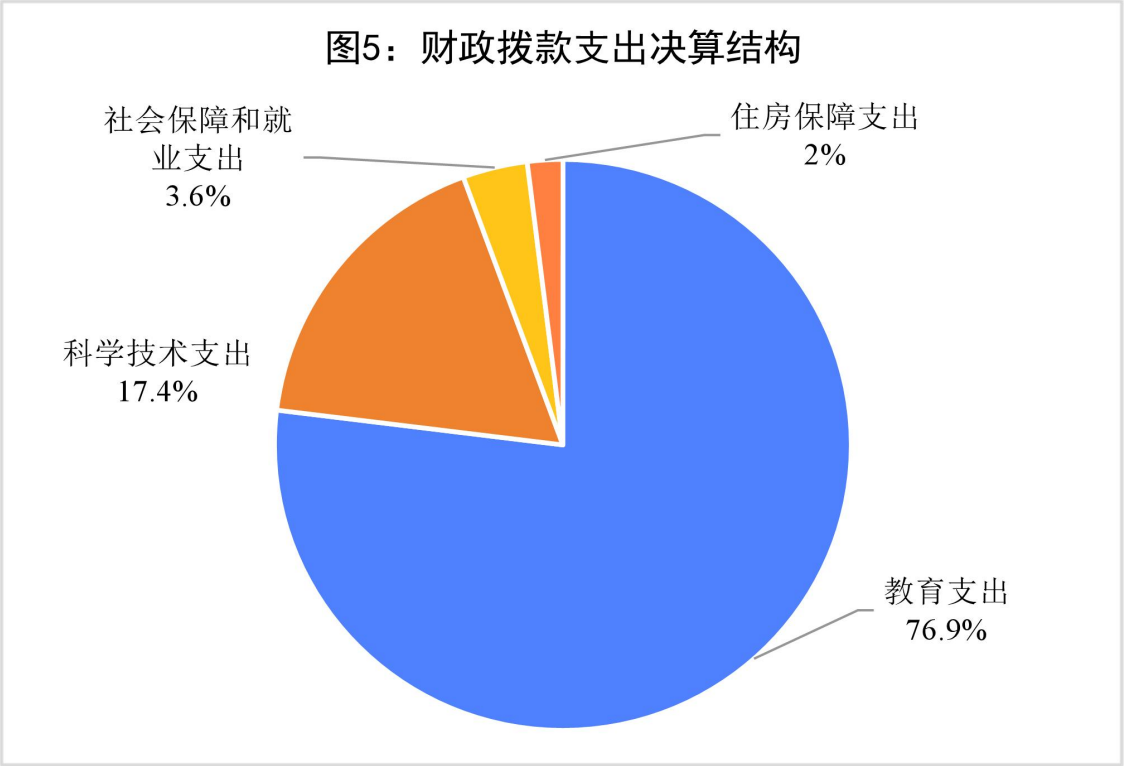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374.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1.7%。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74.66 万元，增长 13.6%。主要是高等教育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374.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32,606.28 万元，占 76.9%；科学技术支出 7,390.32 万元，占 1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9.17 万元，占 3.6%；住房保障支出 839.08 万元，占 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86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7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31,56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0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

年初预算为 6,9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9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2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6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42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9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34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五、其他说明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30.57 万元。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05.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35.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77.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92.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611.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中国社会科学院所属教育类事业单位用于开展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十、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反映单位为完成社会科学研究任务及事业发展目标用于研究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反映单位有关社科基金的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反映单位用于其他社会科学研究方面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项目等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博士后日常经费（项）：反映国家计划内博士后人员生活补助、科研补助及相关管理保障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上缴上级支出：指按照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的规定，向上级单位定额或比例上缴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